

杨凌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 2021 年信息公开情况的报告

陕西省教育厅：

按照《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教育部令第 29 号）《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函〔2014〕23 号）以及《陕西省教育厅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1 年高校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等有关文件要求，根据《杨凌职业技术学院信息公开实施细则》和学校在 2020 年 9 月 1 日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信息公开执行情况，编制本报告。报告全文内容包括概述，主动公开情况，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因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复议、诉讼的情况，信息公开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清单事项公开情况表等 8 个部分。本报告由杨凌职业技术学院信息公开网站（<http://xxgk.ylvtc.cn/>）对社会发布。

一、概述

2021 年度，杨凌职业技术学院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全国职业教育大会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和教育部推进教育公开的总体安排，将信息公开工作作为学校提升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的内在要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着力推进信息公开制度建设、强化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丰富信息公开内容、加大信息公开力度，

把信息公开理念有机融入各项工作中，以加强和改进信息公开工作为契机，完善内部治理、提高工作透明度，助推依法治校和学校改革发展。

（一）健全信息公开机制。为使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学校形成了校长亲自抓，分管党政办公室的校领导具体抓，其他各相关部门积极配合的工作机制。信息公开工作办公室设立在党政办公室，具体负责信息公开工作的整体策划，承办日常组织实施工作，确保各个单位职责清楚、任务明确，积极稳妥地推动了信息公开工作。此外，学校强化信息公开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纪委监督员、教职工代表和工会干部为成员的信息公开监督作用，对信息公开工作进行监督和考核，对信息公开的效果进行评议和反馈，确保信息公开工作健康开展。

（二）落实信息公开清单。依据教育部关于公布《高等学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的通知（教办函〔2014〕23号），我校严格对标、结合实际，建立信息公开事项清单制度，夯实部门责任，逐项逐条落实，不断提高教育教学工作透明度，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针对清单中10大类共计50条的高等学校信息公开监测点，确保信息公开的真实性、及时性，切实保障师生员工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三）强化信息公开培训。学校通过各种方式传达贯彻相关文件精神，积极支持相关部门负责同志和工作人员参加学习培训和辅导讲座。2021年暑期，学校组织全体科级干部及各单位、部门信息员开展了公文写作及信息工作培训，针

对如何收集、整理、编写本部门的重要工作信息等内容进行了指导和培训，提高了单位（部门）信息员信息公开的业务水平和工作能力，进一步规范了学校信息公开工作。

（四）积极开展考核评议。学校始终把信息公开工作列入各部门日常管理制度和部门领导岗位职责，纳入干部考核内容。同时，每年都将信息公开工作融入学校的年度党政工作要点中，始终将其作为一项重要任务常抓不懈。在认真落实目标工作责任制的基础上，学校不断加强信息公开实施过程中的督查、信息反馈及经验总结工作，建立完善了考评、奖惩制度，确保信息公开工作贯彻落实。近两年，结合学校“双高建设”和“提质培优行动计划”，切实做好规章制度的“废改立”工作，先后修订、制定了涵盖党政、财务、科研、教学、基建、后勤、资产等方面的制度近 40 项，为信息公开工作提供了强有力的制度支撑，切实推动了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保证了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

二、主动公开情况

教育部和省教育厅高校信息公开事项清单共计 50 项，涉及高职院校的共计 39 项，学校公开 38 项，公开率 97.4%，未公开的 11 项事项不涉及高职院校；学校信息公开目录共 44 项，公开 44 项，公开率 100%；符合公开要求事项 267 项，公开形式：文件公开 189 项，专项及学校网站公开 60 项，公示栏公开 13 项，其他形式公开 5 项；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267 项，依申请 0 项。

（一）公开形式

根据信息公开原则，学校主要公开形式包括 3 方面：一是电子传播，电子传播具有传播迅速、传播面广、图文并茂、感染力强等特点，学校通过校园网络、有线广播、滚动电子屏幕等载体及时公开学校重大校务、重大新闻、重要文件、重点工作，让师生员工迅速知晓并贯彻执行。如杨凌职业技术学院校园网：（<http://www.ylvtc.cn/>），学校微博（https://weibo.com/p/10080834ed52f545ff4b44983aef75d94c26b1/super_index），抖音账号“杨职小音”（<https://v.douyin.com/Rd7saFr/>），杨凌职业技术学院微信公众号（yzyxmt）等新媒体公开渠道。二是文字传播，文字传播具有记录性、扩散性、渗透性、准确性等特点，学校通过公开栏、宣传橱窗、宣传栏、展板、道旗、校刊、文件通知、信息简报等载体及时公开重大校务。三是会议交流，会议交流具有直接性、随时性、双向性、情感性等特点，学校通过教代会、职工大会、党员大会、党务中心组学习、新学期开学培训会、工会会员代表大会、中层干部工作会、党政联席会、重大事项通报会等形式及时公开重大校务。

（二）公开内容

1. 基本信息公开情况

包括学校简介（<http://www.ylvtc.cn/xygk/xyjj.htm>）；领导班子（<http://www.ylvtc.cn/xygk/xrld.htm>）；学校 2021 年上半年进行了 2 次班子成员调整，先后公开了领导班子分工（杨职院党发〔2021〕32 号和杨职院党发〔2021〕70 号）；机构设置（<http://www.ylvtc.cn/xyjg.htm>），教学

单位（<http://www.ylvtc.cn/jxdw.htm>），学校章程（<http://dzb.ylvtc.cn/info/1014/1346.htm>）、规章制度（<http://dzb.ylvtc.cn/gzzd1/xygzzd.htm>）；关于教职工代表大会，学校于2021年5月7日召开了三届五次教职工代表大会。关于学术委员会，学校修订了《杨凌职业技术学院学术委员会章程》（杨职院发〔2020〕162号）网址为（<http://kyc.ylvtc.cn/info/1005/1341.htm>）；关于发展规划，学校形成了“十四五”发展规划（杨职院党发〔2021〕44号）；关于年度工作计划、重点工作，学校印发了《2021年各单位、部门“双高计划建设项目”及“提质培优行动计划”任务分解及工作任务指标表》（杨职院发〔2021〕35号）以及《2021年工作要点》（杨职院党发〔2021〕17号）等基本信息，共计12条信息。

2.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主要内容

（1）党员发展和干部工作。在师生党员发展过程中，严格按照党员发展细则对群团推优结果、民主评议、党员发展逐一进行公示；全院党费收入与支出使用情况也通过信息公开栏进行详细公示；学校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一般经公开报名、资格审查、民主推荐、民主考察、党委会研究，任前公示等环节，在每一环节均能严格遵循有关制度，做好信息公开工作。

（2）人事师资工作。学校向社会公开招聘教职工，在学校网站“人才招聘”专栏发布招聘公告，对外公布招聘计划，严格按程序开展招聘工作，对确定拟聘人选的毕业学校、

专业、学历、学位、拟聘岗位等信息进行公示。职称评审办法、工作方案、年度评审结果，以及教师评优评奖办法及评选结果、工资福利政策等均通过信息公开栏或校园网主页进行公示。按照上级部门职称评审工作有关要求，制定或修订了《2020年度专业技术职称评审工作方案》（杨职院发〔2020〕147号）、《教师职称评审实施办法（修订）》（杨职院发〔2020〕142号）、《教师工作量化考核办法（修订）》（杨职院发〔2020〕144号）、《辅导员职称评审实施办法（试行）》（杨职院发〔2020〕146号）、《实验技术系列职称评审办法（修订）》（杨职院发〔2020〕143号）、《实验技术系列工作业绩量化考核办法（修订）》（杨职院发〔2020〕143号）。针对教师评优评奖，2021年度在百千万人才工程、陕西省青年杰出人才支持计划、“三秦学者”创新团队、“特支计划”教学名师、“特支计划”青年拔尖人才、陕西省教书育人楷模等评优评奖活动中，按照上级文件精神对外公布了遴选工作安排，严格按照文件规定的条件和程序进行了评选，并按要求对结果在公示栏进行了公示。

（3）招生就业工作。各类学生的招生计划、政策、简章和录取结果，毕业生用人单位、需求专业、岗位和需求数量、联系方式等信息均通过招生就业处网站（<http://zsw.ylvtc.cn/>）全面公开，促进毕业生就业的政策措施和指导服务，毕业生的规模、结构、就业率、就业流向等信息均通过学校招生就业处网站（<http://jyw.ylvtc.cn/>）全面公开。

（4）招标采购、资产管理与后勤基建工作。学校超过 1 万元的建设（维修）工程、物资采购或服务项目均由招标领导小组审批。学院仪器设备采购按照当年政府采购目录和限额标准纳入政府采购，由陕西省财政厅审批（备案），学校委托第三方招标代理公司采购，并在陕西政府采购网公开、公示，大型废旧仪器设备及大宗废旧物资的处理情况按照陕财办采资〔2010〕8 号文件执行；重大建设工程招投标由第三方招标代理公司代为公开、公示；建设工程设计、监理、施工招标公告、中标公示，由第三方招标代理公司公开、公示，在陕西省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信息网公示；学校修缮项目招标公告、中标公示均在校园网主页公开有关信息。

（5）财务工作。学校 2021 年综合预算（包括收支预算总表、收入预算表、支出预算表、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已于 2021 年 3 月 24 日在学校网站首页“财务公开”专栏公开，网址为（<http://cwc.ylvtc.cn/info/1983/2990.htm>），在学校每年召开的“双代会”上向全校职工通报。学校 2020 年部门决算（包括收支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已于 2021 年 9 月 9 日在学校网站首页“财务公开”专栏公开，网址为

（<http://cwc.ylvtc.cn/info/1983/3005.htm>）。学校收费项目、依据及收费标准在三校区收费点常年摆放公开，同时在 2021 至 2022 学年学生开学之际，制作收费公示牌、缴费指南对外公示。

（6）学生工作。学生管理服务信息编印于《学生手册》之中，发放给每一个学生并在新生入学教育期间组织全体新生学习；学生各项评优评奖办法及名单以文件形式下发并在网站进行公开（<http://xxsc.ylvtc.cn/xszz.htm>）。各类专项奖、助学金、贷款、困难补助的评选办法通过《学生手册》公开，获奖名单按照规定班院校三级公示；勤工助学岗位和获得校内岗位人员名单对外公开并下发分院和相关部门，酬金按照规定执行并公开；校学生会干部以召开学生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学生会公开发文任命，文件对外公开。团费的收缴和使用情况根据相关规定在团委委员会议、团总支书记会议和团员代表大会上公开说明。

（7）科研工作。学校关于各类科研项目申报及立项的信息均通过网站（<http://kyc.ylvtc.cn/tzgg.htm>）全面公开，2021年度科研工作信息公开包括4项立项的信息。学校关于申报陕西省教育厅2021年度科研计划项目的通知（<http://kyc.ylvtc.cn/info/1008/1336.htm>），学校关于申报2021年度陕西省高校工程研究中心建设项目的公示（<http://kyc.ylvtc.cn/info/1008/1385.htm>），学校关于申报2021年度陕西省教育厅科学研究计划推荐项目的公示（<http://www.ylvtc.cn/info/1014/11447.htm>）以及学校关于下达2020年院内基金项目的通知（杨职院发〔2020〕158号）。学校关于申报2021年度陕西高等学校科学技术奖励推荐项目的公示（<http://www.ylvtc.cn/info/1014/11267.htm>）。

三、依申请公开和不予公开情况

2021 年，学校未接到依申请公开信息申请件。

四、对信息公开的评议情况

2021 年度，学校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对学校信息公开工作反映良好，信息公开工作充分保障了全院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五、因信息公开工作受到举报、复议及诉讼的情况

本学年度，学校信息公开工作依规开展，在信息公开网公布有信息公开监督部门及监督电话，将信息公开工作置于广大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监督下，学校未受到信息公开工作相关举报、复议及诉讼。

六、存在的问题和改进措施

本年度，学校扎实开展信息公开各项工作，更换新的 OA 电子办公系统为广大师生及时高效的推送办公信息，加强了各项融媒体推广使用为师生及社会公众提供了真实、可靠、及时、有效的信息，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新的进步。但是，面对新形势下高校信息公开的新要求和广大师生关于信息公开的新需求，学校信息公开工作还存在一些不足，例如对信息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有待进一步加强，信息工作机制有待进一步完善，信息宣传工作有待进一步提高。接下来，学校将从以下三个方面进一步做好信息公开工作：

（一）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深化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

信息公开是高校的社会责任与义务。学校将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从推进依法治校和学校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的高度，深化对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和必要性的认识。引导广大师生不断增强将信息公开工作与学校中心工作紧密融合的意识，努力通过信息公开促进学校各项工作的改进与提升，充分发挥信息公开工作对学校事业发展的助推作用。深入开展信息公开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宣传教育，增强广大师生的信息公开意识和各部门的信息公开自觉，引导广大师生积极关注、参与信息公开工作，为进一步做好信息公开工作统一思想、凝聚共识。

（二）不断健全信息公开机制，完善信息公开制度保障。

根据高等教育发展要求和学校发展实际，及时完善信息公开制度。学校将在信息公开内容、形式、程序及长效机制建设方面进一步探索和完善，推动学校信息公开工作规范化、制度化、程序化和经常化，提升学校民主办学、依法治校的能力。

（三）加强信息宣传，探索建立信息公开长效机制。

加强信息公开宣传，营造良好舆论氛围，积极落实工作责任。注重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对学校公开信息意见的反馈，进一步加强与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沟通联系，进一步健全完善信息公开意见收集反馈机制，让学校各部门、各单位充分了解师生员工和社会公众的意见和关切，不断改进完善，进一步探索健全信息公开工作的长效机制，以推动信息公开工作的深入开展。

七、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此事项。

杨凌职业技术学院

2021 年 10 月 31 日

（联系人：张朝晖；联系电话：029-87083728）